

厚生股份有限公司

第 17 屆第 25 次董事會議事錄

- 一、時間：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十月廿六日(星期五)下午二時整
二、地點：本公司漢口街辦公室七樓會議室
三、出席董事：徐正材 徐正己 徐正新 徐維志 林坤榮 湯坤城 鄭佳村
四、列席：何敏川 徐正冠 總稽核：劉文政
五、主席：徐正材 記錄：歐嘉保
六、報告事項：

- 1、前次會議(101/9/28)議事錄暨執行報告
- 2、「橋峰」專案進度報告
- 3、「橋峰 A+」銷售報告
- 4、「謙岳」工程進度報告
- 5、信義計畫區「B7」案開發進度報告
- 6、新店「富喬河」開發進度報告
- 7、桃園南崁南新段土地開發評估報告
- 8、金融資產評估報告
- 9、101 年 10 月稽核室報告
- 10、101 年前三季財報暨合併財務報告

七、討論事項：

1、案由：金融行庫短期授信額度續約案。

說明：一、本公司往來行庫短期授信額度續約案明細如下：

	額	度	到	期	日	擔	保	品	保	證	人
(1)土地銀行	300,000,000		101/11/01			無	擔	保	徐	正	材
(2)台灣銀行	100,000,000		101/11/08			無	擔	保	徐	正	材
(3)國際票券	100,000,000		101/11/17			無	擔	保	徐	正	材
(4)第一銀行	130,000,000		101/12/31			無	擔	保	徐	正	材
(5)中國信託	300,000,000		新	授	信	無	擔	保			無

二、為公司營運業務週轉需要，上列往來行庫短期授信額度擬續約一年，並授權董事長辦理相關簽約事宜。

三、謹檢附本公司金融單位授信額度暨動用明細表如附件。

四、謹提請核議。

決議：出席董事，全數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2、案由：修訂本公司「董事會議事規則」部份條文案。

說明：一、依金管會 101 年 8 月 22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34136 號函令，修正公告「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」。

為配合該辦法擬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。

二、本次修訂主要係確認文字，無重大應注意之變更。

謹檢附本次修訂「董事會議事規則」前後條文對照表如附件。

三、謹提請核議。

決議：出席董事，全數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3、案由：擬實施第十四次買回庫藏股案。

說明：一、擬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第一項第三款規定，買回本公司已發行股份，內容如下：

- 1、買回股份之目的：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。
- 2、買回股份之種類：普通股
- 3、買回股份之總額上限：新台幣 3,752,289,461 元整。
- 4、預計買回之期間與數量：一〇一年十月二十九日起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止；預計買回 20,000 仟股。
- 5、買回之區間價格：新台幣 18 元至 25 元整，股價若跌破買回之區間價格下限 18 元，仍可繼續買回股份。
- 6、買回之方式：自集中交易市場買回。
- 7、申報時已持有本公司股份之數量：0 股。
- 8、申報前三年內買回本公司股份之情形：6,463,000 股。
- 9、申報買回但未執行完畢之情形：
 - (1)100/8/29 至 100/10/28 申報買回 20,000 仟股，實際買回 1,672 仟股。
未執行完畢原因：執行期間國際金融局勢不穩，為兼顧市場機制及維護整體股東權益，本公司視股價變化暨考量資金之有效運用，故未執行完畢。
 - (2)100/12/1 至 101/1/18 申報買回 20,000 仟股，實際買回 4,291 仟股。
未執行完畢原因：本公司視股價變化採取分批買回策略，為兼顧市場機制及維護全體股東權益，因而未依原預定數量全數買回。
 - (3)101/5/1 至 101/6/30 申報買回 20,000 仟股，實際買回 500 仟股。
未執行完畢原因：本公司為兼顧市場機制，視股價變化及成交量狀況採行分批買回策略，因而未依原預定數量全數買回。

二、本次買回股份僅占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 4.02%，不足以影響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資本之維持。

三、依「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」第二條規定，公司申報買回股份應檢附「董事會已考慮公司財務狀況，不影響公司資本維持之聲明書」，聲明書內容如附件。

四、謹提請核議。。

決議：出席董事，全數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八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九、散會。

主 席：徐正材

記 錄：歐嘉保